

证券代码：688661

证券简称：和林微纳

公告编号：2025-044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普陀山路196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7日

至2025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

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上市地点	√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时间	√
2.04	发行方式	√
2.05	发行规模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定价原则	√
2.08	发售原则	√
2.09	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	√

	公司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6.01	《公司章程（草案）》	√
6.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
6.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7.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
7.02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
7.0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
7.04	《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草案）》	√
8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
10	《关于办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购买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公司本次发行H股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1-7、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61	和林微纳	2025/9/10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 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登记地址：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 其他事项

-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2-87176306

传真：0512-87176310

邮箱：zqb@uigreen.com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普陀山路 196 号

邮政编码：215010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上市地点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时间			
2.04	发行方式			
2.05	发行规模			
2.06	发行对象			
2.07	定价原则			
2.08	发售原则			
2.09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			

	计划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6.01	《公司章程（草案）》			
6.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6.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7.00	《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7.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7.02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7.0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7.04	《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草案）》			
8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10	《关于办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购买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